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德路 125 號

電 話：(02)2897-0011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3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四、資產負債表	7
五、營運活動表	8
六、功能別費用表	9~10
七、現金流量表	11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 基金會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會計政策變動	12~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7
(五) 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20
(七) 關係人交易	20
(八) 支付董事、監察人費用明細表	21
(九) 質押之資產	21
(十)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1
(十一) 重大災害損失	22
(十二) 接受他人資助之研究發展計畫與其金額	22

項 目	頁 次
(十三) 重要訴訟案件之進行或終結	22
(十四) 重要契約之簽訂、完成、撤銷或失效	22
(十五) 重要組織之調整與管理制度之重大改革	22
(十六) 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發生之重大影響	22
(十七) 其他為避免使用者之誤解，或有助於財務報告之公正表達所必須說明之事項	22
(十八) 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十九) 其他	23~25
(二十) 初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二次修訂條文之影響及民國 112 年度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一次修訂條文之資訊	25~26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5934 號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運活動表、功能別費用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衛生財團法人會計制度一致性規定、全國性衛生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運成果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衛生財團法人會計制度一致性規定、全國性衛生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余正富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5 月 2 日



財團法人黃達大醫藥教育發展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113年 12月 31日		112年 12月 31日		113年 12月 31日		112年 12月 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361,457	9	\$ 42,935,751	25	\$ 2,421,576	1	\$ 1,920,928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740,638	3	5,178,706	3	23,110	-	28,83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1,700,000	11	-	-	-	-	-	-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75,462	-	37,440	-	2,444,686	1	1,949,763	1
其他應收款	六(五)	795,049	-	708,346	1	-	-	-	-
預付款項		2,926,450	2	2,174,898	1	85,396,187	45	85,396,187	50
流動資產合計		47,599,056	25	51,035,141	30	101,049,307	54	83,854,662	49
						186,445,494	99	169,250,849	99
非流動資產									
基金及投資									
基金	六(四)	4,352,577	2	4,352,577	3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73,619,645	39	55,102,931	32	-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60,000,000	3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0,000,000	32	-	-	-	-	-	-
基金及投資合計		137,972,222	73	119,455,508	70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5,415,310	3	5,415,310	3	-	-	-	-
什項設備		5,280,900	3	5,280,900	3	-	-	-	-
累計折舊		(10,377,308)	(6)	(9,986,247)	(6)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318,902	-	709,963	-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000,000	2	-	-	-	-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1,291,124	75	120,165,471	70	-	-	-	-
資產總計		\$ 188,890,180	100	\$ 171,200,612	100	\$ 188,890,180	100	\$ 171,200,612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陳思偉

執行長（與執行長職位相當之人）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財團法人 慈濟醫療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113年及112年度
附屬機構 附屬基金會

單位：新台幣元

	無限制用途			暫時限制用途			永久限制用途			合計		
	113年度	112年度	%	113年度	112年度	%	113年度	112年度	%	113年度	112年度	%
收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利息收入	4,434,324	4,109,583	16	-	-	-	-	-	-	4,434,324	4,109,583	16
股利收入	1,534,527	1,357,269	5	-	-	-	-	-	-	1,534,527	1,357,269	5
小計	5,968,851	5,466,852	21	-	-	-	-	-	-	5,968,851	5,466,852	21
社會資助	4,060,180	20,405,800	79	-	-	-	-	-	-	4,060,180	20,405,800	79
受贈收入	4,060,180	20,405,800	79	-	-	-	-	-	-	4,060,180	20,405,800	79
小計	52,101	464	-	-	-	-	-	-	-	52,101	464	-
其他收入	52,101	464	-	-	-	-	-	-	-	52,101	464	-
小計	10,081,132	25,873,116	100	-	-	-	-	-	-	10,081,132	25,873,116	100
收入合計	6,837,898	3,466,986	13	-	-	-	-	-	-	6,837,898	3,466,986	13
成本與費用	-	282,366	1	-	-	-	-	-	-	-	282,366	1
作業服務：PGME Huang Scholarship Program	-	282,366	1	-	-	-	-	-	-	-	282,366	1
作業服務：New School計畫	3,056,995	3,045,992	12	-	-	-	-	-	-	3,056,995	3,045,992	12
作業服務：聘任典範護理師授課薪資	150,000	150,000	1	-	-	-	-	-	-	150,000	150,000	1
作業服務：與天下合作譯會及調查活動	1,064,029	-	-	-	-	-	-	-	-	1,064,029	-	-
作業服務：與天下合作譯會及調查活動	1,104,450	1,095,164	4	-	-	-	-	-	-	1,104,450	1,095,164	4
作業服務：台東地區醫療與教育推廣計畫	-	571,900	2	-	-	-	-	-	-	-	571,900	2
作業服務：癌症緩解教育	622,704	628,233	2	-	-	-	-	-	-	622,704	628,233	2
管理費	12,836,076	9,240,641	35	-	-	-	-	-	-	12,836,076	9,240,641	35
成本與費用合計	19,092,418	5,759,963	22	-	-	-	-	-	-	19,092,418	5,759,963	22
業外利益與損失	857,171	383,324	1	-	-	-	-	-	-	857,171	383,324	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9,949,589	6,143,287	23	-	-	-	-	-	-	19,949,589	6,143,287	23
兌換利益	17,194,645	22,775,762	88	-	-	-	-	-	-	17,194,645	22,775,762	88
業外利益及損失合計	-	-	-	-	-	-	-	-	-	-	-	-
稅前淨資產變動	17,194,645	22,775,762	-	-	-	-	-	-	-	17,194,645	22,775,762	-
所得稅利益	83,854,662	61,078,900	-	-	-	-	-	-	-	83,854,662	61,078,900	-
淨資產變動	101,049,307	83,854,662	-	-	-	-	-	-	-	101,049,307	83,854,662	-
期初淨資產餘額	-	-	-	-	-	-	-	-	-	-	-	-
期末淨資產餘額	-	-	-	-	-	-	-	-	-	-	-	-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陳思偉

執行長（與執行長職位相當之人）：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財團法人普達基金會

功能別費用表
民國113年度

費用性質	合計	作業服務費用					後勤行政費用		
		PGME_Huang Scholarship Program	聘任典範講座 教授薪資	選薦醫學系學生 至國外研習案	與天下合作譯書 及贈書活動	台東地區醫療與 教育推展計畫	會務管理	小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3,545,689	\$ -	\$ 2,762,600	\$ -	\$ -	\$ 783,089	\$ -	\$ -	-
獎金	130,303	-	-	-	-	130,303	-	-	-
職工保險費	428,720	-	292,652	-	-	136,068	-	-	-
服務費用									
旅運費	112,581	-	-	76,853	-	35,728	-	-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900	-	-	-	-	-	18,900	18,900	18,900
一般服務費	4,061,407	3,583,279	1,743	287,370	150,000	19,262	19,753	19,753	19,753
專業服務費	192,990	-	-	-	-	-	192,990	192,990	192,990
折舊									
辦公設備折舊	391,061	-	-	-	-	-	391,061	391,061	391,061
其它									
獎助費	3,954,425	3,254,619	-	699,806	-	-	-	3,954,425	-
合計	\$ 12,836,076	\$ 6,837,898	\$ 3,056,995	\$ 1,064,029	\$ 150,000	\$ 1,104,450	\$ 622,704	\$ 622,704	\$ 622,704

單位：新台幣元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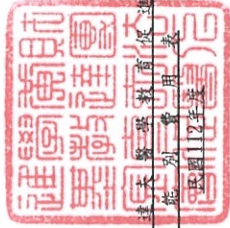
主辦會計：陳思樺

執行長（與執行長職位相當之人）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高雄大學醫藥教育促進基金會
功能別費用表
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費用性質	作業服務費用										後勤行政費用	
	合計	PGME Huang Scholarship Program	New School 計畫	聘任典範講座 教授薪資	與天下合作譯書 及贈書活動	台東地區醫療與 教育推展計畫	癌症新藥教育	小	計	會務管理	小	計
用人費用												
薪資	\$ 3,324,723	\$ -	-	\$ 2,558,360	\$ -	\$ 766,363	\$ -	\$ 3,324,723	\$ -	\$ -	\$ -	-
加班費	228,367	-	-	205,800	-	22,567	-	228,367	-	-	-	-
獎金	113,062	-	-	-	-	113,062	-	113,062	-	-	-	-
職工保險費	417,588	-	-	281,832	-	135,756	-	417,588	-	-	-	-
服務費用												
郵電費	11,510	1,259	-	-	-	-	-	1,259	10,251	10,251	10,251	10,251
旅運費	41,065	-	2,118	-	-	38,947	-	41,065	-	-	-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	-	-	-	-	-	-	-	-	-	-	-
一般服務費	4,467,875	3,465,727	280,248	-	150,000	-	571,900	4,467,875	-	-	-	-
專業服務費	164,126	-	-	-	-	-	-	-	164,126	164,126	164,126	164,126
折舊	422,766	-	-	-	-	-	-	-	422,766	422,766	422,766	422,766
其它												
什項費用	49,559	-	-	-	-	18,469	-	18,469	31,090	31,090	31,090	31,090
合計	\$ 9,240,641	\$ 3,466,986	\$ 282,366	\$ 3,045,992	\$ 150,000	\$ 1,095,164	\$ 571,900	\$ 8,612,408	\$ 628,233	\$ 628,233	\$ 628,233	\$ 628,23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陳思輝

執行長（與執行長職位相當之人）：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資產變動金額	\$ 17,194,645	\$ 22,775,762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4,434,324)	(4,109,583)
股利收入	(1,534,527)	(1,357,269)
折舊費用	391,061	422,7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9,092,418)	(5,759,963)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38,022)	(23,520)
其他應收款	10,531	(4,619)
應付帳款	500,648	142,718
預付款項	(751,552)	-
預收款項	(5,725)	(11,7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7,759,683)	12,074,580
收取之利息	4,337,090	3,881,974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422,593)	15,956,5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53	2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4,700,000)	-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0,000,000
收取之股利	1,547,746	1,372,8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151,701)	11,373,0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增加數	(26,574,294)	27,329,5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935,751	17,963,470
加：期初基金餘額	4,352,577	1,995,263
減：期末基金餘額	(4,352,577)	(4,352,5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361,457	\$ 42,935,75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陳思樺

執行長（與執行長職位相當之人）：

財務部
林嘉莉

董事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基金會沿革

本基金會民國 87 年 10 月經行政院衛生署核准設立。民國 88 年 2 月，於台灣士林地方法院完成登記。原始設立基金\$14,910,000，由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 27 個單位捐助成立，歷年來基金增加，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總額\$85,396,187。主要業務以培育優良醫師，倡導醫療品質觀念，期能改善國內的醫學教育，醫療品質，健全國內的醫療體系，使國人能得到完善的醫療照護，並達到維護全民健康的目的為宗旨。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員工人數為 2 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變動

(一)首次採用新發布、修正後企業會計準則公報之影響

自民國 113 年度起，本基金會首次採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金融工具」第二次修訂條文(以下簡稱「EAS15-2」)規定，主要修正如下：

1. 依據投資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及企業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進行分析，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當金融資產為權益工具者，企業得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屬非交易目的之標的，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當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者，企業得以成本衡量之。
4. 本基金會對於 EAS15-2 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及民國 112 年度適用之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金融工具」第一次修訂條文(以下簡稱「EAS15-1」)之資訊，請詳附註二十說明。

(二)變更會計政策之影響

自民國 113 年度起，本基金會改變對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新會計政策可提供較攸關之資訊，追溯適用該項會計政策並調整前期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此會計變動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項目，請詳附註二十說明。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據衛生財團法人會計制度一致性規定、全國性衛生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所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三)外幣換算

本基金會係依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決定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表係以本基金會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於交易日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認列。
2.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資產負債表日依當日之收盤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營運活動表之「兌換利益及兌換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本基金會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 本基金會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六) 基金

衛生財團法人之登記基金，因捐贈人限制或經董事會議決議而需專戶儲存者。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權益工具係採用交易日會計；債務工具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度適用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該金融資產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所持有。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並於減損及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
- 4. 本基金會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5. 民國 112 年適用 EAS15-1 之說明，請詳附註二十說明。

(九)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攤銷計算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惟當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交易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基金會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是否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損失事項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而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
2. 本基金會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因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貸款人對借款人給予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借款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借款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該組金融資產中，與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6) 權益工具之發行人營運所處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發生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之資訊，且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工具之投資成本。
3. 金融資產經評估已發生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基金會按下列各類別分別決定其減損損失之金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係以該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藉由備抵帳戶調減資產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當後續期間備抵之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資產之帳面金額藉由備抵帳戶迴轉，減損迴轉認列為損益。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交割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應依購入或受贈等取得方式之不同，分別按取得成本或公允價值入帳。前述取得成本包括使該資產達可使用狀態之所有必要支出。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部分組成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基金會，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所有其他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辦公設備，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耐用年限為 3 年～5 年。
4.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及耐用年限已改變，或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4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基金會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2. 後續期間若可回收金額增加，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其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該資產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迴轉之減損損失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四)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攤銷計算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惟當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交易金額衡量。

(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六)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辦法者，每月就薪資總額 6%提撥職工退休基金。本基金會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七) 所得稅

1. 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及第 2 條之規定時，除銷售貨物或勞務應依法繳納所得稅外，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納所得稅。
2. 對外銷售貨物或勞務所產生之所得，依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3. 預計所得稅係依當年度預計課稅所得額估列，嗣後估計稅負與實際支付數，若有差異其差異數則作為當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十八) 無限制用途淨資產

未因法令或捐贈人所設之約定而受限之淨資產。

(十九) 永久受限制用途淨資產

因法令或捐贈人所設之約定而永久受限之淨資產。

五、重大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會編製本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2,514	\$ 2,355
活期存款	4,527,897	1,068,582
外幣存款	988,896	1,007,764
定期存款	-	29,469,190
外幣定期存款	10,842,150	11,387,860
	<u>\$ 16,361,457</u>	<u>\$ 42,935,751</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3,531	\$ 43,531
上市公司股票	4,246,202	4,252,496
評價調整	1,450,905	882,679
合計	<u>\$ 5,740,638</u>	<u>\$ 5,178,706</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1,547,015	\$ 11,547,015
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9,488,877	9,496,355
評價調整	52,583,753	34,059,561
合計	<u>\$ 73,619,645</u>	<u>\$ 55,102,931</u>

1. 本基金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19,092,418 及\$5,759,963。
2. 本基金會投資之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做為公允價值。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3 年適用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單	\$ 21,700,000
非流動項目：	
金融債券	
台中商銀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50,000,000
陽信商銀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10,000,000
定期存單	3,000,000
合計	\$ 63,000,000

1. 台中商業銀行民國 106 年度第四期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金融債券，利率為機動利率，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碼 3.08%，每年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利率為 4.765%。
2. 陽信商業銀行民國 109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金融債券，利率為機動利率，以陽信商業銀行定期儲蓄利率指數加碼 1.89%，每季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利率為 3.62%。

(四) 基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台幣	\$ 4,352,577	\$ 4,352,577

(五) 所得稅

1. 本基金會民國 113 年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1 項第 8 款之規定，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已達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之 60%，免納所得稅。
2. 本基金會民國 112 年不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1 項第 8 款之規定，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未達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之 60%，惟本基金會已依規定就結餘款編列未來年度之支出使用計畫，向主管機關申請中，免納所得稅。

3. 本基金會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扣繳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 45,554	\$ 50,267

4. 本基金會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六) 永久限制用途淨資產

本基金會於民國 88 年 2 月 25 日向經行政院衛生署核准登記基金為 \$14,910,000，另於民國 96 年 9 月 11 日經行政院衛生署核准變更登記基金為 \$85,396,187。

(七) 無限制用途淨資產

本基金會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會帳列累積無限制用途金額分別為 \$101,049,307 及 \$83,854,662。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賴其萬	本基金會之董事

(二)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董監之其他酬勞

	113年度	112年度
董事：		
賴其萬	\$ -	\$ 2,764,160

1. 賴其萬教授：本會藉助其在醫學教育領域的豐富經驗，協助推動本會各項目的事業，擔任本會之典範講座教授。

民國 112 年度年工作報告：

(1) 推廣已建立的「醫病平台」的專欄：民國 105 年由老、中、青醫師及非醫界朋友發起的「醫病平台」，希望能改善醫師的診療行為與民眾的就醫態度，最近一年來各醫學院醫學人文團隊開始與我們分享師生對醫學人文教與學的經驗。

(2) 民國 111 年台大醫學院成立「臨床醫學人文、法律與倫理教學團隊」，邀請賴其萬醫師參加於 10 月開始的每月定期聚會，討論相關方面的教學議題，目前已完成十幾位來自不同科部的臨床教師及教學型主治醫師編寫之《教案》(複印中)。

(3) 於台大醫院神經科進行床邊教學。

八、支付董事、監察人費用明細表

本基金會於民國 112 年 5 月 5 日召開第九屆董事改選。以下列示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支付予第九屆及第八屆董事之費用明細表。

	<u>出席費、車馬費等酬勞</u>		<u>其他酬勞</u>		<u>備註</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董事：					
黃達夫	\$ -	\$ -	\$ -	\$ -	註1、註2
嚴長壽	-	-	-	-	註1、註2
侯文詠	-	-	-	-	註1、註2
童子賢	-	-	-	-	註1、註2
張孝威	-	-	-	-	註1、註2
王智弘	-	-	-	-	註1、註2
李家慶	-	-	-	-	註1、註2
周俊吉	-	-	-	-	註1、註2
王詠	-	-	-	-	註1
周行一	-	-	-	-	註1
周穎政	-	-	-	-	註1
林奇宏	-	-	-	-	註1
張樑	-	-	-	-	註1
陳呈峰	-	-	-	-	註1
黃裕欽	-	-	-	-	註1
賴其萬	-	-	-	2,764,160	註2
吳東進	-	-	-	-	註2
駱錦明	-	-	-	-	註2
蔡哲雄	-	-	-	-	註2
殷允芃	-	-	-	-	註2
	<u>\$ -</u>	<u>\$ -</u>	<u>\$ -</u>	<u>\$ 2,764,160</u>	

註 1：係擔任第九屆董事。

註 2：係擔任第八屆董事。

九、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二、接受他人資助之研究發展計畫與其金額

1. 本基金會於民國 113 年接受 THE ALLIANCE CULTURAL FOUNDATION 補助款為 3,184,300 元，主係：補助後醫學院教育計畫。
2. 本基金會於民國 112 年接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界紀念張心洽先生學術基金會補助款皆為 1,000,000 元，主係：補助健康照護促進中心工作案。

十三、重要訴訟案件之進行或終結

無此事項。

十四、重要契約之簽訂、完成、撤銷或失效

無此事項。

十五、重要組織之調整與管理制度之重大改革

無此事項。

十六、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發生之重大影響

無此事項。

十七、其他為避免使用者之誤解，或有助於財務報告之公正表達所必須說明之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九、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資產	\$ 17,231,968	\$ -	\$ 17,231,9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740,638	5,740,63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1,700,000	-	21,700,000
基金	4,352,577	-	4,352,5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619,645	73,619,64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63,000,000	-	63,000,000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負債	2,421,576	-	2,421,57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11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資產	\$ 43,681,537	\$ -	\$ 43,681,5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78,706	5,178,706	-
基金	4,352,577	-	4,352,5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102,931	55,102,93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流動	60,000,000	-	60,000,000
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 等之金融負債	1,920,928	-	1,920,928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無此情形			

本基金會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率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基金及應付帳款。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有公開之市場價格，故以市場價格決定公允價值。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有效利息法攤銷，其攤銷數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評價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二)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會所持有之債券，由本基金會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

2. 利率風險

茲將本基金會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固定利率

	1年內	1至2年	超過2年	總計
約當現金－外幣定期存款	\$10,842,150	\$ -	\$ -	\$10,842,1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17,500,000	-	-	17,500,000

浮動利率

	1年內	1至2年	超過2年	總計
約當現金－活期存款	\$ 4,527,897	\$ -	\$ -	\$4,527,897
約當現金－外幣存款	988,896	-	-	988,8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4,200,000	3,000,000	-	7,200,000
基金－定期存款	-	-	4,352,577	4,352,5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金融債券	-	-	60,000,000	60,000,000

茲將本基金會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金融商品帳面價值所暴露的利率風險依到期日遠近彙總如下：

固定利率

	1年內	1至2年	超過2年	總計
約當現金—外幣定期存款	\$11,387,860	\$ -	\$ -	\$11,387,860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12,500,000	\$ -	\$ -	\$12,500,000

浮動利率

	1年內	1至2年	超過2年	總計
約當現金—活期存款	\$ 1,068,582	\$ -	\$ -	\$ 1,068,582
約當現金—外幣存款	1,007,764	-	-	1,007,764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9,769,190	4,200,000	3,000,000	16,969,190
基金—定期存款	-	-	4,352,577	4,352,57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金融債券	-	-	60,000,000	60,000,000

歸類於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之利息於一年內重定價；固定利率金融商品之利率則固定直至到期日，其他未包含於上表之金融商品，係不含息之金融商品，因沒有利率風險，故未納入上表內。

3. 信用風險：

本基金會投資之金融商品，其交易相對人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4.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會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基金會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二十、初次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二次修訂條文之影響及民國 112 年度適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第 15 號第一次修訂條文之資訊

(一)民國 112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基金會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者、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2)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直線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直線法攤銷計算之利息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2 年度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台中商銀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50,000,000
陽信商銀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10,000,000
合計	<u>\$ 60,000,000</u>

1. 台中商業銀行民國 106 年度第四期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金融債券，利率為機動利率，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牌告利率加碼 3.08%，每年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利率為 4.64%。
2. 陽信商業銀行民國 109 年度第二期次順位無到期日非累積金融債券，利率為機動利率，以陽信商業銀行定期儲蓄利率指數加碼 1.89%，每季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利率為 3.50%。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3300 號

會員姓名：余正富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83867491

會員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465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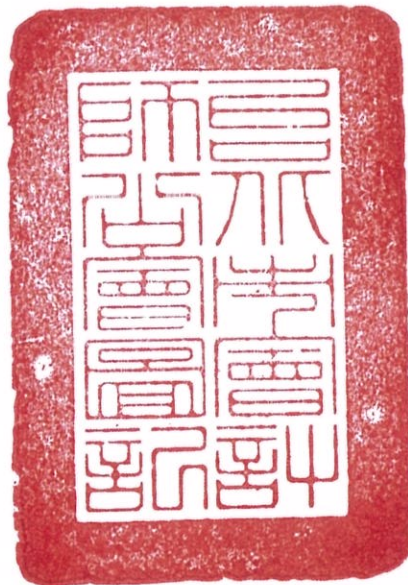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21 日

